

南通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文件

通环〔2016〕13号

关于李飞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室、科、站、大队、中心：

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李 飞同志主持污染防治科全面工作；

张小将同志任污染防治科副科长，免去其局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季晓锋同志任锡通科技产业园环保分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污染防治科副科长职务。

南通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

2016年3月10日

抄送：南通市通州区委组织部。

南通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6年3月10日印发
